

《汉语大字典》(第二版)异体字认同补苴

周艳红, 马 乾

(北京师范大学 文学院, 北京 100875)

摘要:《汉语大字典》(第二版)广泛吸取学界研究成果,在第一版的基础上进一步认同了大量异体字,但仍有部分异体字没有得到认同。文章选取10个未被认同的异体字,梳理它们的字际关系,并进行异体字认同。

关键词:汉语大字典(第二版);异体字;字际关系

中图分类号:H124.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349X(2015)01-0079-02

DOI:10.16160/j.cnki.tsxyxb.2015.01.020

Identification and Supplement of Variant Chinese Characters in *Grand Chinese Dictionary* (Second Edition)

ZHOU Yan-hong, MA Qian

(College of Chinese Literature,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5, China)

Abstract: A lot of academic achievements were absorbed in *Grand Chinese Dictionary* (second edition) and more variant Chinese characters were identified than in the first edition, but some variants are unidentified. In this paper ten groups of variants which was unidentified before are studied and identified.

Key Words: *Grand Chinese Dictionary*; variant Chinese character; relation among Chinese characters

异体字是指为同一个词而造的使用过程中没有发生功能分化的不同文字形体,以及由于书写变异造成的一个字的不同形体。异体字是文字发展中的一种冗余现象,用多个字形记录同一个词,没有扩大汉字记录汉语的容量,反而增加了记忆负担。因此,历代字书的编纂都十分重视对异体字的整理与认同。《汉语大字典》(以下简称《大字典》)①广泛吸收古代字书的编纂经验,在异体字的认同上花费了较大的力气,也取得了很高的成就。《大字典》第二版又在第一版的基础上,吸取学界最新的研究成果,进一步认同了大量的异体字,但仍有部分音义俱全的异体字没有被认同。本文选取《大字典》第二版中10个音义俱全,却未被认同的异体字,梳理相关异体字字组的字际关系,对未能被认同的异体字进行认同。

一、“琉”的异体字

(1)[璊]liú[璊璊]琉璃^{[1]11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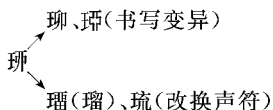
(2)[璊]liú有光石^{[1]1186}。

按:“璊”“璊”均为“琉”的异体字。《说文·玉部》:“璊,石

之有光,璊璊也。出西胡中。从玉卯声。”段注:“璊璊,即璊流离也……今人省言之曰流离,改其字为璊璊。古人省言之曰璊璊,璊与流、璊音同。”“璊璊”“璊流离”“流离”“璊璊”,今又作“琉璃”,为同一个译音词的不同词形。其中“流”为借音字,专用本字为“璊”,“璊”又异写作“璊”“璊”。《玉篇·玉部》:“璊,音留,《说文》云:‘石之有光,璊璊也,出西胡中,一作璊。’”《广韵·有韵》“力久切”:“璊,石之有光,璊璊也。《说文》本音留。”“璊”音留,而其声符“卯”读音为上声,故《广韵》将其收在上声“力久切”下。由于声符读音与形声字的读音不符,故又改换声符作“璊(璊)”“璊”,使其读音更加贴切。《玉篇·玉部》:“璊,同上(璊)。”《类篇·玉部》:“璊,力求切。璊璊珠也。或作璊。”由于《广韵》“璊”在上声,使得后代字书中“璊”有平、上两读,但这两个音切没有区别意义的作用,故其与“璊”“璊(璊)”“璊”仍为音义全同的异体字。由于文献中“琉璃”较为常用,故其引申义多用这个词形来记录。因此《大字典》收录“琉璃”的词义比其他词形多。《第一批异体字

① 限于篇幅,文章引用《大字典》只引注音及释义,书证部分不再详引。

整理表》又将“琉”作为其规范字形。故这组字关系如下：



《大字典》据《广韵》将“瑠”读音注为上声，其实这是声符类推造成的虚假音项，其实际读音当为平声，“瑠”与“琉”音义全同，均为“琉”的异体字。

二、“𦥑”的异体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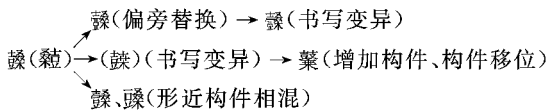
(3)[𦥑] sāng 鼓匡木^{[1]539}。

(4)[𦥑] sāng 《字汇补》苏郎切。鼓框。《字汇补·鼓部》：“𦥑，鼓匡也。”^{[1]5081}

按：“𦥑”“𦥑”均为“𦥑”的异体字，《大字典》失于沟通。“𦥑”，又作“𦥑”，从𦥑(鼓的初文)桑声，义为鼓框；从桑声，有“中空”的特点，与鼓框义相合。《广雅·释器》：“鼓𦥑谓之𦥑。”王念孙疏证：“‘𦥑’，曹宪音𦥑，字或作‘𦥑’，《众经音义》卷十七引《埤苍》云：‘𦥑，鼓框也。’又引《字书》云‘鼓材也’。卷二十四云：‘今江南名鼓匡为𦥑’，案：𦥑者，中空之名。《急救篇》：‘輻𦥑輻𦥑輻𦥑’，颜师古注云：‘𦥑者，𦥑中空受轴处也，义与𦥑同。’《考工记》谓：‘𦥑为𦥑’，郑众注云：‘𦥑谓𦥑空壶中也，以其中空如壶，故曰壶中鼓𦥑之字从壶，义与此同也。框亦中空之名，义与瓦同。’故鼓框字又从壶桑声作‘𦥑’。《玉篇·壶部》：‘𦥑，鼓材也。’‘𦥑’字又异写作‘𦥑’，《广韵·荡韵》：‘𦥑，同上(𦥑)。”《大字典·木部》据《广韵》收“𦥑”，并将其与“𦥑”字认同；《土部》又据《玉篇》收“𦥑”字，却未能将其与“𦥑”或“𦥑”认同。

“𦥑”又异写作“𦥑”，进而增加构件移位作“𦥑”，《重订直音篇·豆部》：“𦥑、𦥑，并同上(𦥑)。”唐朝南卓《羯鼓录》：“𦥑如漆桶，下以小牙床承之，击用两杖，其声焦杀鸣烈。”文渊阁四库全书本“𦥑”字即作“𦥑”。《字汇补·鼓部》增收“𦥑”字，却未指出其正字“𦥑”，音切也从上声“苏朗切”误为平声“苏郎切”，《大字典》据《字汇》收字，亦未能将其认同。

构件“𦥑”与构件“𦥑”“豆”形近易混，“𦥑”字又从“𦥑”作“𦥑”，《新校经史海篇直音·壹部》：“𦥑，音𦥑鼓匡木也。”又从“豆”作“𦥑”，《类篇·豕部》：“𦥑，写朗切。鼓框，或从𦥑。”故这组字的关系如下：



𦥑、𦥑、𦥑三形，《大字典》未收录，“𦥑”“𦥑”已收，却未能认同它们与“𦥑”的关系。

三、“𦥑”的异体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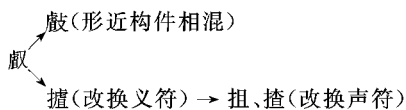
(5)[𦥑] zhā ①取。②用手指按。③表示张开大拇指和中指(或小指)两端间的距离^{[1]579}。

(6)[𦥑] zhā 取^{[1]579}。

按：“𦥑”“𦥑”均为“𦥑”的异体字。《说文》有“𦥑”无“𦥑”，

大徐本《说文·又部》：“𦥑，又卑也。”形义不统一，故后代字书多有订正。《说文解字注》改为“又卑”，并进一步解释为“用手自高取下也”，《说文系传》则直接改为“又取也”，则各家对其字义的理解基本是一致的，即用手从高处向下取物。构件“又”“支”形近，且均可以表示手部的动作，故二者在作义符时常混，故字又作“𦥑”，《广韵》有“𦥑”无“𦥑”，《广韵·麻韵》“侧加切”：“𦥑，以指按也。”“以指按”和“又取”虽然训释不同，实则为同一个动作过程中的不同侧面，用手从高处向下取物，首先张开手指要向下按，然后向上叉取，动作类似于现在的“抓”。《大字典》“𦥑”字义项①②当合并。“(𦥑)”又引申指伸开大指、中指或食指以量长度的动作，王筠《说文句读·又部》：“𦥑，吾乡又大指中指以量物长短谓之𦥑，似即此字。”又由丈量长度的动作引申为长度单位，如《西游记》第十回：“桥长数里，阔只三𦥑。”

字又从“扌”作“𦥑”“𦥑”，《方言》卷十：“𦥑、𦥑，取也。南楚之间，凡取物沟泥中谓之𦥑，或谓之𦥑。”这个训释给出了“𦥑取”的一个具体情境，从沟泥中取，亦当张开手指向下按再抓取。《释名·释姿容》：“𦥑，又也，五指俱往叉取也。”“𦥑”“𦥑”“𦥑”读为“侧加切”或“庄加切”，读音亦完全相同，故当为一组异体字。字读“侧加切”或“庄加切”与声符“且”或“𦥑”(亦从且得声)的读音不符，故改换声符作“𦥑”，《大字典·手部》已将其与“𦥑(𦥑)”认同。故这组字的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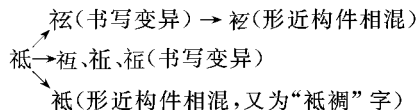


四、“祗”的异体字

(7)[祗] zhī ①敬。《龙龕手鑑·示部》：“祗，音脂。敬也。”②承。《龙龕手鑑·示部》：“祗，承也。”^{[1]2556}

按：“祗”为“祗”的异体字，《大字典》未认同。《说文·示部》：“祗，敬也。”为“尊敬、恭敬”之义。字又作“𦥑”“𦥑”“𦥑”“𦥑”^[2]等形，又作“𦥑”“𦥑”，《广韵·脂韵》“旨夷切”：“祗，敬也。俗从互。”《玉篇·示部》：“祗，诸时切，敬也，俗作𦥑。”则“𦥑”“𦥑”均当与“祗”认同。

《龙龕手鑑·示部》：“𦥑，俗；𦥑，通；𦥑，正；音脂。敬也。又𦥑承也。”这三个字亦均为与“祗”音义全同的异写字。《龙龕手鑑》所收“𦥑(祗)承”为“祗”构成的一个使用频率较高的双音词，“祗”仍为尊敬之义，“祗承”即敬奉之义，如《尚书·大禹谟》：“文命敷于四海，祗承于帝。”唐人沈亚之《秦梦记》：“侍女祗承，分立左右者数百人。”《大字典》误解《龙龕手鑑》而为“𦥑”收义项②“承”，当删。字又作“祗”“𦥑”，《龙龕手鑑·衣部》：“祗，古；𦥑，今；音脂。敬也。”故这组字关系如下：



《大字典》“𦥑”字下将“𦥑”与“祗”认同，误^[3]。(下转第 99 页)

宁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6年第2期),这些论文都对汉代书籍的丰富和书肆的发展有所涉及,认为书肆的出现一定程度上满足了下层读书人的需求。

察举制度的施行是推动平民教育发展的直接动力。黄留珠的《秦汉仕进制度》(西北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陈蔚松的《汉代考选制度》(湖北辞书出版社2002年版)是研究汉代选官制度较为详尽的著作,两书均对汉代的各种仕进途径进行了考察,其中涉及到对教育的影响。阎步克的《察举制度变迁史稿》(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是探讨察举制度变迁的专著,对于平民教育入仕的问题也有论述。关于察举制度对教育的影响,相关论文有吴霓的《汉代选举制与私学的关系》(载《高等师范教育研究》1996年第1期)、卢明德的《中国古代选士制度的演变及其对教育的影响》(载《学术论坛》2000年第3期)、李宏的《察举制度对汉代教育的影响略论》(载《辽宁师专学报》2009年第2期)等。另外,王震亚的《论汉代的察举制度》(载《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1年第4期)、裘士京、张翅的《略论两汉察举制度与人才选拔》(载《安徽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5期)、赖华明的《汉代察举制概论》(载《天府新论》2003年第6期)都涉及到察举制对教育发展的影响。

(上接第80页)

五、“𩇛”的异体字

(8)[𩇛]guì 𩇛。《字汇补·田部》:“𩇛,𩇛。”^{[1]2720}

(9)[𩇛]同“溪”。《龙龕手鑑·土部》:“𩇛,音奚。”《五侯鯖字海·土部》“𩇛,音溪,义同。”^{[1]508}

按:“𩇛”是“𩇛”的异体字,“𩇛”是“𩇛”的异体字,《大字典》前者未认同,后者认同错误。“𩇛”,又称作“筭簾”(或“△卢”)、“筭箕”,是古代盛饭用的一种圆形竹器。《集韵·齐韵》:“𩇛,《博雅》:𩇛缺、筭,簾也。”又《霁韵》:“𩇛,𩇛缺,大筭。”“𩇛”或作“𩇛缺”,今本《广雅·释器》:“𩇛缺、筭,簾也。”王念孙疏证:“《太平御览》引纂文云:𩇛缺,大筭也。”《方言》卷十三:“簾,南楚谓之筭,赵魏之郊谓之去簾。”钱绎《方言笺疏》:“《广韵》:‘筭,饭器也’,盖单言之则为簾,亦为筭,参言之则为筭簾,筭簾即△卢,皆叠韵字,《广雅》又云:‘𩇛缺,大筭也。按:𩇛缺、筭簾亦一声之转也。”

“𩇛”本义为一种盛酒浆的陶器,故饭器字从“𩇛”作“𩇛”,符合汉字形义统一的规律,当为记录这一词义的本字。字从“由”作“𩇛缺”,当是“𩇛缺”的书写变异。“𩇛缺”又讹作“𩇛缺”,或两字颠倒作“映𩇛”,《广韵·霁韵》:“映,映𩇛。”周祖谟校勘记:“敦煌《王韵》此字作𩇛(𩇛),注作𩇛(𩇛)𩇛,是也,当据正。”“映𩇛”又讹作“𩇛𩇛”,《字汇补·田部》“𩇛,古位切,音松。𩇛𩇛。”“𩇛”为“映”,构件移位同时发生书写变异造成的,“𩇛”当为“𩇛”,改换义符造成的。《大字典》根据《五侯鯖字海》将“𩇛”与“溪”认同,然此沟通不见于其他字书,不足为据。这两组字关系如下:

三、结语

以上所列只是与研究汉代平民教育相关的主要论著,限于学识,难免会有遗漏,但能大致反映出汉代平民教育问题相关研究的概况。各个不同角度的研究深化了人们对汉代教育的认识,为下一步研究汉代平民教育提供了有益的借鉴。但上述研究也存在莫大遗憾,即上述成果都只是从侧面对平民教育状况有所涉及,而不是进行直接的专题性探讨。尽管也有学者已经注意到汉代平民教育的发展,但多泛泛而论,没有对平民教育的发展状况作具体考察。汉代平民这一社会下层人群具体的教育状况如何?他们主要通过什么方法学习知识?其学习内容是怎样的?知识的学习对于他们社会地位的改变起到了什么样的作用?对当时的社会又产生了怎样的影响?这些都是需要进一步探讨的问题。而且,在目前的研究成果中也存在许多认识上不一致的地方,如在汉代官学是否对平民开放的问题上就存在认识上的不同,对汉代平民识字能力的认识也存有差距,这些还需要学者去作进一步的细致的考察。

(责任编辑:夏玉玲)

𩇛→𩇛(书写变异)→𩇛(形近构件相混)→𩇛(构件移位、书写变异)

𩇛→𩇛(书写变异)→𩇛(形近构件相混)→𩇛(改换义符)

六、“𩇛(曲)”的异体字

(10)[𩇛]qū①𩇛曲。②玉名。^{[1]1188}

按:“𩇛”为小篆“𩇛”的隶定字,字又隶定为“𩇛”,为“委曲”义的本字。《说文·曲部》:“𩇛,𩇛曲也。”段玉裁注:“今人用委曲字,古用𩇛𩇛。其字从骨,从玉,谓如骨玉之坚而柔之使挠也。”《类篇·曲部》:“𩇛、𩇛,丘玉切,𩇛曲也。”本已将二者认同。《说文》又收“曲”,为“弯曲”义的本字,文献中“𩇛”字不通行,“委曲”义亦用“曲”字来记录。《广韵·烛韵》:“曲,委曲。”《大字典》将“𩇛”归《口部》,并将其与“曲”字认同。又将“𩇛”归《玉部》,多收“玉名”这一义项,使得其意义与“𩇛”不完全相同,从而割裂了二者的关系。“玉名”义来源于《字汇补》,《字汇补·玉部》引《篇海》“𩇛”训“玉也”,然今《篇海》各本及其他字书均不收此义,“𩇛”字从玉,《字汇补》望形生训,不可从。故“𩇛”字亦当与“𩇛(曲)”字认同。

参考文献:

- [1] 汉语大字典编辑委员会. 汉语大字典[K]. 2版. 武汉: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都:四川辞书出版社,2012.
- [2] 顾藹吉. 隶辨[M]. 北京:中国书店,1982:44.
- [3] 张涌泉. 汉语俗字丛考[M]. 北京:中华书局,2000:700.

(责任编辑:白丽娟)